**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**（2019年度）**

**项目名称：省病残强制隔离戒毒所工程项目**

**项目单位：省江夏强制隔离戒毒所**

**主管部门：省戒毒管理局**

**评价机构：湖北省司法厅绩效自评工作小组**

**2020年6月**

**2019年度省病残强制隔离戒毒所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根据国家禁毒委、国家发改委、司法部等八部委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全省禁毒工作实际，十三五期间，我省需要新建一所病残吸毒人员强制隔离戒毒所。承担我省病残吸毒人员集中收治、教育、管理、戒治等工作。该项目于2016年纳入全省、全国政法基础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，2017年11月，省发改委以（鄂发改审批服务[2017]445号）文对该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投资概算进行了批复，批复收治规模为2300名戒毒人员，建筑面积71345平方米，总投资概算28177万元，其中：可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12129万元，省配套资金16048万元。

自2016年3月份启动该项目筹建工作以来，已完成建设项目用地调规、用地选址、用地预审、项目立项和环境影响评估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、节能评估报告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初步设计及深化设计、建设用地勘察及建设用地手续报批，“三通一平”即场地平整工程等，高压线迁改工程已于当年10月正式开工，预计明年3月完工 。主体工程施工招投标于2018年12月中旬完成，中标单位为湖北长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2019年已完成累计完成工程量4450.65万元。5#楼建设到地面三层，2#6#7#楼建设到地面二层，8#楼建设到地面一层，9#楼桩基工程已完成。该项目预计2020年12月整体完工，2021年4月交付使用。

**（二）年度绩效目标**

年度目标一：场所绿化率，预计当年实现场所绿化的30%。为戒毒人员生活、教育、矫治、医疗康复创造良好的戒毒设施和环境。

年度目标二：工程进度，预计当年实现总工程进度的87%。

年度目标三：工程质量，预计当年施工工程质量100%达到行业标准。

1. **项目资金情况**

项目年初预算4000万元，年中调整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3129万元，收到上年结未使用资金605.33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7734.33万元。

**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**

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编制2019年度省直部门决算的通知》（财库［2019］291号）关于做好2019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，按2019年实际发生情况，如实填报、加强审核，确保自评结果真实、准确、客观，禁止弄虚作假。按文件要求，绩效自评佐证材料将要装订成册，单位自留备查。保证上级主管部门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和再评价。确保项目绩效目标，完成社会责任。

**三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省江夏强制隔离戒毒所2019年收到项目（湖北省病残强制隔离戒毒所新建工程）资金7734.33万元，其中：2018年中央专项资金605.33万元，2019年中央专项资金3129万元，2019年省配套资金4000万元。2019年实际支付工程款398.88万元。结余7335.45万元下年使用。2019年累计完成工程价款4450.65万元（因有工程预付款未抵扣完，不需进行款项支付。）未完成当年预算计划（2019年止累计完成主体工程87%）任务。主要原因是：省病残所基本建设项目资金支付是按月工程进度付款，2019年主要因以下原因影响工程进度：1、年初（1-3月）雨水较多，影响工程进度。2、该项目地上原有的高压线导致工程部分开工，与武汉电力部门长达3年的时间进行协商改迁，在2020年5月15日才完成改迁工程。致使项目1#楼不能正常开工。3、2019年军运会停工9、10月。4、2019年12月因恒大建设项目发生安全事故，江夏区庙山建管站强制要求停工整顿。5、项目地面土地情况也较复杂，也影响了施工进度。工程质量100%符合行业标准。

总体来看，工程质量及进度基本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66.3分，自评等级为“合格”。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**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**

2019年4月收到新建工程省配套资金4000万。

**2.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分析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支出明细表** | | | | |
|  |  |  |  | **单位：万元** |
| **项 目** | **调整后预算数** | **实际执行数** | **差异数** | **预算执行率** |
| **资本性支出（基本建设）** | 4000 | 46.6 | 0 | 1.17% |
| **合 计** | **4000** | **46.6** | **0** | **1.17%** |

2019年11月支付工程电力迁改二期工程款46.6万元。完成年初预算的1.16%。偏离原因：该项目建设因不可抗因素（如军运会期间停工9、10月、2019年12月因恒大建设项目发生安全事故，江夏区庙山建管站强制要求停工整顿、项目地面高压线迁改使部分楼栋不能开工）致使工程进度缓慢。

**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为了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规范资金动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财政资金安全，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律法规，认真执行省直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管理相关规定，资金管理情况较好。一是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。省江夏所根据财政部《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》及局《财务管理办法》等，制定了《省江夏所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办法》、《项目资金支付流程》。二是资金使用合规。严格资金的审批程序，特别是政府采购资金必须完成政采内外网上所有程序。资金有预算才能使用，无预算不能支付。三是资金支出真实、有效，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和虚列支出等情况。四是资金报账凭据及财务记录真实、完整、合规。

**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（1）**数量指标--工程进度

年初预计完成工程总量的87%，实际完成工程总量的63.97%，没达到目标值，得分22.07分。

**（2）**质量指标—工程质量

年初预计工程质量100%达到行业标准，实际达到行业标准，达到目标值，得分30分。

**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效益指标—绿化率

年初预计完成场所绿化率30%，实际完成21%，未达到目标值，得分14分。偏离目标原因是因为项目因不可抗因素影响工程进度。

**四、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**

**（一）下一步整改措施**

**1.项目整改措施**

下一步改进措施，2020年将加快工程，确保工程质量力争在2020年底完成主体工程施工，2021年4月交付使用。

**2.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**

省病残强制隔离戒毒所项目按工程性质及实际情况，2018年制定了相关绩效目标，在实际的执行过程中，绩效目标制定符合工程目标。2019年因较多不利因素未完成，2020年-2021年努力完成工程项目，实现绩效目标。

**（二）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**

1.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20年度项目预算调整及2021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。

2.努力提高预算年度工作任务计划的精准性，进一步明确项目主管单位（部门）预算管理职责，重视业务骨干参与预算管理工作全过程的协调，切实加强预算管理工作。

3.建立项目绩效考核机制，将项目实施过程和自评结果与人员绩效考核挂钩，增强项目实施人员的积极性和责任心，正确引导项目实施方向，确保实现项目目标。

**（三）拟公开情况**

1.按照省级部门预决算公开的要求，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部门预决算一并公开。

2.在司法厅内部进行通报，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省司法厅门户网站公示。

**五、2019年省病残强制隔离戒毒所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（附后）**

省江夏强制隔离戒毒所绩效自评工作小组

2020年6月25日